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LOBAL TOKEN LIMITED 環球通証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92)

### GEM上市(複核)委員會之決定 及暫停買賣

本公告由環球通証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9.17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二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十日之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指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GEM上市(複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八日就委員會裁決進行複核聆訊。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收到GEM上市(複核)委員會之傳真，其決定維持委員會裁決，以根據GEM上市規則第9.04條暫停本公司股份買賣並根據GEM上市規則第9.14條進行取消本公司上市地位之程序。

根據傳真資料，GEM上市(複核)委員會經考慮其中包括，下列因素後達成決定：

- (i) 本公司於過去幾年開展若干業務，包括電子產品貿易業務及其他雜項業務(包括放貸業務、證券經紀相關業務及空調租賃業務)。該等業務各自之營運規模較小並且無實物資產；

- (ii) 本公司並無證明電子產品貿易業務及所有其他現有的業務(包括放貸業務、證券經紀相關業務及空調租賃業務)屬可行並且可持續業務及可大幅改善營運以產生充裕收益及溢利；
- (iii)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成立之區塊鏈技術相關業務屬新業務，及現有營運規模較小；
- (iv) 本公司並無就所有新業務活動制定任何具體計劃及前景預測，並且無法確定該等新業務活動是否會轉為實質業務及大幅改善本公司之營運；及
- (v) 本公司之大部分資產包括現金或現金等值項目、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貸款。

基於上述分析，該等資產營運並無產生充裕的收益及溢利，以確保本公司營運可行並且可持續的業務。本公司亦無法證明其該等資產會令其大幅改善營運及財務表現。

### **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上午九時正暫停買賣。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另行刊發公告。

股東如對取消本公司股份上市之影響有任何疑問，務請徵詢適當之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環球通証有限公司**  
聯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馬建英**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平先生、馬建英女士、謝玢女士、曾俊傑先生及王安中先生，非執行董事時光榮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華先生、黃美玲女士及秦暉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自其刊發日期起計將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8192.com.hk](http://www.8192.com.hk))內。